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全称）：中共喀什市委组织部

承包人（乙方全称）：新疆多弘实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喀什市 2025 年村社区阵地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喀什市 2025 年村社区阵地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喀什市。

3.资金来源：援疆资金。

4.工程内容：一是对喀什市浩罕乡沙普艾热克(4)村新建约260平方米的配套用房，配套上下水、电、暖等相关附属设施。二是喀什市多来特巴格乡央布拉克社区进行改扩建，完普相应配套设施1000平方米，主要包括对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进行改扩建，配套建设围墙、地面硬化、值班室、大门、上下水、电、暖等附属设施。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5.工程承包范围：一是对喀什市浩罕乡沙普艾热克(4)村新建约

260平方米的配套用房，配套上下水、电、暖等相关附属设施。二是喀什市多来特巴格乡央布拉克社区进行改扩建，完普相应配套设施1000平方米，主要包括对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进行改扩建，配套建设围墙、地面硬化、值班室、大门、上下水、电、暖等附属设施。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捌万捌仟柒佰捌拾元伍角柒分
(¥1888780.5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固定单价合同 _____。

2. 该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涉及本项工程的施工图纸审查费、人工费、设备材料、机械、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成品保护、维护、环境保护、图纸设计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等全部费用;同时还包含了施工期间各类设备、材料、人工费价格波动的市场风险和政策性取费的调整风险及所有用于承包工程所涉及的应产生或可能产生的全部费用项目。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马巧玲 (建造师证号: 新 265232396005_) 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05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共喀什市委组织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本项目以此合同为准，在本合同签订以前有关此项目的合同全部作废。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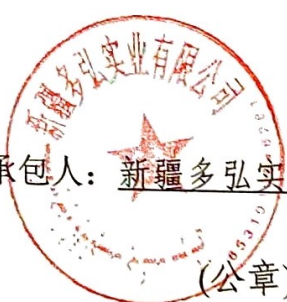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中共喀什市委组织部 承包人： 新疆多弘实业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653101MA78NJXC20

地 址: _____ 地 址: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恰萨街道
班超路社区帕依纳普路 251 号
(唐城国际商业步行街) 1 幢 1
层超市 1 区 1-7 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844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朱丽莉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_____ 电 话: 13239019888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喀什克孜都维路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65050174604200000761

行 号: 105894000094

